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简介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北方股份 | 600262 | 无 |
| 联系人或联系方式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北方股份 | 600262 | 证券事务代表 |
| 电话 | 董秘 | 田凤岭 | | |
| 0472-2642210 | 董办 | 田凤岭 | | |
| 0472-2642210 | 地址 |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路1号北方股份大厦 | | |
| 0472-2642210 | 邮编 | 010010 | | |
| 0472-2642210 | 电子邮箱 | zqb@nbfh.com.cn | | |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2,226,140,734.37 | 2,038,748,440.24 | 9.6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106,268,177.35 | 1,063,210,988.07 | 5.23 |
| 本报告期(1-6月)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79,117,830.83 | -15,287,096.27 | -1,065.16 |
| 营业收入 | 619,750,888.08 | 288,361,912.13 | 130.2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69,120,068.26 | 21,317,510.81 | 224.2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44,619,507.48 | 16,629,163.68 | 167.7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26 | 2.08 | 增加0.42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666 | 0.1254 | 224.24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666 | 0.1254 | 224.24 |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报告期内,公司无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二 公司简介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青山纸业 | 600103 | 无 |
| 联系人或联系方式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青山纸业 | 600103 | 证券事务代表 |
| 电话 | 董秘 | 曹瑞娟 | | |
| 0691-8336773 | 董办 | 曹瑞娟 | | |
| 0691-8336773 | 地址 | 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71号新都会花园广场16层 | | |
| 0691-8336773 | 邮编 | 350002 | | |
| 0691-8336773 | 电子邮箱 | zqb@qszj.com | | |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5,066,066,083.17 | 4,791,380,176.69 | 5.7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3,426,047,778.19 | 3,299,107,477.41 | 3.92 |
| 本报告期(1-6月)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27,477,289.18 | -107,707,422.12 | 237.06 |
| 营业收入 | 1,546,281,878.16 | 1,269,189,262.90 | 21.7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26,940,300.78 | 63,068,946.62 | 99.6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09,780,331.10 | 42,723,996.47 | 156.9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78 | 1.97 | 增加1.81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116 | 0.0369 | 99.64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116 | 0.0369 | 99.64 |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单位:股 |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115,069 | | | |
|------------------------|---------------|---------|-------------|---------------|-------------|
|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0 | |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9.56 | 169,491,526 | 169,491,526 | 0 |
| 福建省特纸股份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8.94 | 148,979,915 | 101,694,915 | 60,000,000 |
| 福建省益业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6.49 | 119,619,241 | 0 | 0 |
| 沈利军 | 境内自然人 | 6.73 | 101,694,915 | 101,694,915 | 101,690,000 |
| 方祥丹 | 境内自然人 | 6.73 | 101,694,915 | 101,694,915 | 101,694,900 |
| 廖中兴 | 境内自然人 | 6.73 | 101,694,915 | 101,694,915 | 101,694,900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 | 5.73 | 101,694,915 | 101,694,915 | 0 |
| 福建省泉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2.31 | 40,936,262 | 0 | 0 |
| 刘炳斌 | 境内自然人 | 1.91 | 33,888,306 | 33,888,306 | 30,240,000 |
| 叶寿江 | 境内自然人 | 0.42 | 7,507,900 | 0 | 0 |

上述前十名股东中,第二、三、八大股东存在关联关系,福建省益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泉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特纸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益业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泉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特纸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益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8年上半年,全球经济市场不确定因素增多,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环境,国内宏观经济增长展现出较强的韧性,整体经济保持稳定发展,延续了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随着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去产能、去杠杆、环保政策的深入推进实施,国内造纸行业集中度得到提升,行业景气度持续向好。报告期内,公司主导产品纸袋纸产品市场良好,同比销售价格上涨,产品销量增加,毛利增加;受市场需求影响,浆粕产品市场较为疲软,销售价格、数量较上年同期均有下降。总体而言,报告期在纸袋纸产品量价齐升良好趋势的拉动下,公司浆纸主导产品毛利总额整体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加。报告期内,公司光电、医药、纸制品加工等行业上半年经营业绩稳中有升,利润总额同比增加。
此外,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稳定,同比上年借款总额降低,利息支出减少,财务费用下降。因此,公司2018年上半年实现了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
报告期内,在全体员工共同努力下,公司经营较好的业绩增长,2018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15.45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76亿元,增长21.76%;实现利润总额15.7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0.68亿元,增长6.82%;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1.27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0.63亿元。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七日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2018-047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于2018年8月7日发出通知,2018年8月17日在福州市五一北路171号新都会花园广场16层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际到会11人,公司5名监事和6名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国强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21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批准固定资产报废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清查,发现部分设备陈旧,并属于技术落后淘汰设备,环保不达标,部分设备使用频率高,损坏后无法修复使用。同意公司按规定对因使用年限已到,无法修复以及公司改造项目须拆除不能使用的设备,作报废处理。本次报废设备56台,运输设备11台,原值:15,996,230.78元;已计提折旧:14,893,227.61元;净值:1,103,003.17元(含已达到使用年限提前折旧的设备净值)。以上设备报废影响本期损益-1,103,003.17元。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其现有资金状况和近期资金使用计划,拟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周转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为:
1. 现金管理产品
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闲置自有资金用于投资品种为低风险、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或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收益凭证等)。同时,投资产品应当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并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周转的需要。
2. 投资额度
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刻持有未到期货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
3. 投资期限
自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公司代码:600262 公司简称:北方股份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单位:股 |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9,726 | | | |
|--|---------------|---------|------------|---------------|------------|
|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0 | |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内蒙古北方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32.26 | 64,941,459 | 0 | 26,850,000 |
| 特沃(上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境内自然人 | 28.16 | 42,790,000 | 0 | 0 |
| 国君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客户资产 | 其他 | 1.86 | 3,154,000 | 0 | 0 |
| 张立伟 | 境内自然人 | 1.49 | 2,531,789 | 0 | 0 |
| 郭江滨 | 境内自然人 | 1.46 | 2,472,380 | 0 | 0 |
|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12 | 1,896,067 | 0 | 0 |
|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陕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陕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陕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陕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陕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陕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陕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陕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 其他 | 0.64 | 1,083,031 | 0 | 0 |
| 张金龙 | 境内自然人 | 0.66 | 928,002 | 0 | 0 |
| 张立伟 | 境内自然人 | 0.63 | 890,900 | 0 | 0 |
| 王淑月 | 境内自然人 | 0.61 | 871,000 | 0 | 0 |

上述大股东关联关系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1.内蒙古北方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特沃(上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的情况。2.其余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代码:600103 公司简称:青山纸业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次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内容及公司独立董事意见详见2018年8月2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及《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组织机构设置与调整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2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机构设置与调整管理制度》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披露相关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1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计提未决诉讼预计负债的议案》
鉴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省泰宁青杉林场有限责任公司与南平市建阳区世丰木业有限公司林业经营承包合同纠纷案,法院经一审福建省泰宁青杉林场有限公司败诉,该案由未决诉讼,福建省泰宁青杉林场有限责任公司不服判决,拟提起上诉,以维护合法权益,但最终判决结果仍存在不确定性。
同意福建省泰宁青杉林场有限责任公司计提未决诉讼预计负债7,321,403.29元。公司持有控股子公司福建省泰宁青杉林场有限公司60%股权,本次计提预计负债,将减少子公司当期净利润7,321,403.29元,减少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392,841.97元。
董事会认为:子公司本次计提未决诉讼预计负债,符合基于谨慎性原则和《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具体情况详见2018年8月2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未决诉讼预计负债的公告》及《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七日
公告编号:临2018-048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十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十次监事会会议于2018年8月7日发出通知,2018年8月17日在福州市五一北路171号新都会花园广场16层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际到会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邱鸣峰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制度完善,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及其他相关通知的要求,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半年度报告披露前,未发现存在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批准固定资产报废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规定,公司按规定对因使用年限已到,无法修复以及公司改造项目须拆除不能使用的设备,作报废处理。本次报废设备56台,运输设备11台,原值:15,996,230.78元;已计提折旧:14,893,227.61元;净值:1,103,003.17元(含已达到使用年限提前折旧的设备净值)。以上设备报废影响本期损益-1,103,003.17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固定资产报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内部规定,报废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
三、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制度完善,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及其他相关通知的要求,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半年度报告披露前,未发现存在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批准固定资产报废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清查,发现部分设备陈旧,并属于技术落后淘汰设备,环保不达标,部分设备使用频率高,损坏后无法修复使用。同意公司按规定对因使用年限已到,无法修复以及公司改造项目须拆除不能使用的设备,作报废处理。本次报废设备56台,运输设备11台,原值:15,996,230.78元;已计提折旧:14,893,227.61元;净值:1,103,003.17元(含已达到使用年限提前折旧的设备净值)。以上设备报废影响本期损益-1,103,003.17元。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其现有资金状况和近期资金使用计划,拟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周转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期限一年。
监事会认为:本次子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利用闲置资金现金管理,管理层要充分评估投资风险,落实风险控制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计提未决诉讼预计负债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18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管理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计提未决诉讼预计负债的议案》
关于控股子公司福建省泰宁青杉林场有限责任公司与南平市建阳区世丰木业有限公司林业经营承包合同纠纷案,法院经一审福建省泰宁青杉林场有限公司败诉,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省泰宁青杉林场有限公司拟提起未决诉讼预计负债7,321,403.29元。公司持有控股子公司福建省泰宁青杉林场有限公司60%股权,本次计提预计负债,将减少子公司当期净利润7,321,403.29元,减少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392,841.97元。
监事会认为:子公司本次计提未决诉讼预计负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七日
公告编号:临2018-049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十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十次监事会会议于2018年8月7日发出通知,2018年8月17日在福州市五一北路171号新都会花园广场16层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际到会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邱鸣峰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制度完善,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及其他相关通知的要求,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半年度报告披露前,未发现存在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批准固定资产报废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规定,公司按规定对因使用年限已到,无法修复以及公司改造项目须拆除不能使用的设备,作报废处理。本次报废设备56台,运输设备11台,原值:15,996,230.78元;已计提折旧:14,893,227.61元;净值:1,103,003.17元(含已达到使用年限提前折旧的设备净值)。以上设备报废影响本期损益-1,103,003.17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固定资产报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内部规定,报废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
三、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制度完善,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及其他相关通知的要求,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半年度报告披露前,未发现存在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批准固定资产报废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清查,发现部分设备陈旧,并属于技术落后淘汰设备,环保不达标,部分设备使用频率高,损坏后无法修复使用。同意公司按规定对因使用年限已到,无法修复以及公司改造项目须拆除不能使用的设备,作报废处理。本次报废设备56台,运输设备11台,原值:15,996,230.78元;已计提折旧:14,893,227.61元;净值:1,103,003.17元(含已达到使用年限提前折旧的设备净值)。以上设备报废影响本期损益-1,103,003.17元。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其现有资金状况和近期资金使用计划,拟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周转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期限一年。
监事会认为:本次子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利用闲置资金现金管理,管理层要充分评估投资风险,落实风险控制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计提未决诉讼预计负债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18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管理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计提未决诉讼预计负债的议案》
关于控股子公司福建省泰宁青杉林场有限责任公司与南平市建阳区世丰木业有限公司林业经营承包合同纠纷案,法院经一审福建省泰宁青杉林场有限公司败诉,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省泰宁青杉林场有限公司拟提起未决诉讼预计负债7,321,403.29元。公司持有控股子公司福建省泰宁青杉林场有限公司60%股权,本次计提预计负债,将减少子公司当期净利润7,321,403.29元,减少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392,841.97元。
监事会认为:子公司本次计提未决诉讼预计负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七日
公告编号:临2018-049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十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十次监事会会议于2018年8月7日发出通知,2018年8月17日在福州市五一北路171号新都会花园广场16层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际到会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邱鸣峰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制度完善,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及其他相关通知的要求,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半年度报告披露前,未发现存在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批准固定资产报废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规定,公司按规定对因使用年限已到,无法修复以及公司改造项目须拆除不能使用的设备,作报废处理。本次报废设备56台,运输设备11台,原值:15,996,230.78元;已计提折旧:14,893,227.61元;净值:1,103,003.17元(含已达到使用年限提前折旧的设备净值)。以上设备报废影响本期损益-1,103,003.17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固定资产报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内部规定,报废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
三、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制度完善,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及其他相关通知的要求,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半年度报告披露前,未发现存在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批准固定资产报废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清查,发现部分设备陈旧,并属于技术落后淘汰设备,环保不达标,部分设备使用频率高,损坏后无法修复使用。同意公司按规定对因使用年限已到,无法修复以及公司改造项目须拆除不能使用的设备,作报废处理。本次报废设备56台,运输设备11台,原值:15,996,230.78元;已计提折旧:14,893,227.61元;净值:1,103,003.17元(含已达到使用年限提前折旧的设备净值)。以上设备报废影响本期损益-1,103,003.17元。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其现有资金状况和近期资金使用计划,拟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周转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期限一年。
监事会认为:本次子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利用闲置资金现金管理,管理层要充分评估投资风险,落实风险控制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计提未决诉讼预计负债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18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管理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计提未决诉讼预计负债的议案》
关于控股子公司福建省泰宁青杉林场有限责任公司与南平市建阳区世丰木业有限公司林业经营承包合同纠纷案,法院经一审福建省泰宁青杉林场有限公司败诉,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省泰宁青杉林场有限公司拟提起未决诉讼预计负债7,321,403.29元。公司持有控股子公司福建省泰宁青杉林场有限公司60%股权,本次计提预计负债,将减少子公司当期净利润7,321,403.29元,减少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392,841.97元。
监事会认为:子公司本次计提未决诉讼预计负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七日
公告编号:临2018-049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十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十次监事会会议于2018年8月7日发出通知,2018年8月17日在福州市五一北路171号新都会花园广场16层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际到会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邱鸣峰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制度完善,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及其他相关通知的要求,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半年度报告披露前,未发现存在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批准固定资产报废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规定,公司按规定对因使用年限已到,无法修复以及公司改造项目须拆除不能使用的设备,作报废处理。本次报废设备56台,运输设备11台,原值:1